

证券代码：830902

证券简称：长仪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慧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

制了《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经营情况。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公司监事会在本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半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3.《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3日